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RCHI GLOB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6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收益	4	154,906	197,121
服務成本		(120,724)	(153,857)
毛利		34,182	43,264
其他收入		1,320	968
其他虧損淨額		(1)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4,599)	(8,321)
融資成本		(1,036)	(1,372)
上市開支		-	(1,001)
除稅前溢利		19,866	33,538
所得稅開支	6	(2,874)	(4,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7	<u>16,992</u>	<u>28,99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9	<u>0.85澳門仙</u>	<u>1.93澳門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334	389
使用權資產		615	32
		<u>949</u>	<u>42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98,530	196,89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合約資產	11	52,041	56,4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586	32,0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6,278	131,511
		<u>410,435</u>	<u>416,90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81,390)	(101,883)
合約負債	11	(4,252)	(3,101)
租賃負債		(387)	(34)
應付稅項		(11,902)	(9,028)
銀行透支		(9,156)	(11,213)
銀行借款		(30,000)	(35,000)
		<u>(137,087)</u>	<u>(160,259)</u>
流動資產淨值		<u>273,348</u>	<u>256,6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4,297</u>	<u>257,07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5)	—
資產淨值		<u>274,062</u>	<u>257,0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630	20,630
儲備		253,432	236,4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274,062</u>	<u>257,070</u>

* 結餘指少於1,000澳門幣的金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0號港晶中心9樓905B室，澳門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澳門宋玉生廣場249號中土大廈7樓E&F座。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尚華控股有限公司(「尚華」)，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於澳門提供裝修工程、建築工程以及維修及維護工程服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澳門幣(「澳門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關並於二零二零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而作出定論。

4.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提供裝修工程、建築工程以及維修及維護工程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其中來自裝修及建築工程的合約收益隨著時間確認，而來自維修及維護工程的收益於完成時確認。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隨著時間確認的收益：		
裝修工程的合約收益	152,326	196,290
建築工程的合約收益	2,473	795
	<u>154,799</u>	<u>197,085</u>
維修及維護工程	<u>107</u>	<u>36</u>
總計	<u><u>154,906</u></u>	<u><u>197,121</u></u>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釐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主要營運決策人所辨識的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
- (b) 建築工程；及
- (c) 維修及維護工程。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定。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a)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維修及維 護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外部	<u>152,326</u>	<u>2,473</u>	<u>107</u>	<u>154,906</u>
分部業績	<u>34,055</u>	<u>111</u>	<u>16</u>	<u>34,182</u>
企業開支				(14,599)
其他收入				1,320
其他虧損淨額				(1)
融資成本				<u>(1,036)</u>
除稅前溢利				<u>19,866</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 外部	<u>196,290</u>	<u>795</u>	<u>36</u>	<u>197,121</u>
分部業績	<u>43,171</u>	<u>84</u>	<u>9</u>	<u>43,264</u>
企業開支				(9,322)
其他收入				968
融資成本				<u>(1,372)</u>
除稅前溢利				<u>33,538</u>

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公司職能的收入及開支，其包括若干其他收入、虧損淨額、若干行政及其他開支、上市開支及融資成本。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僅位於澳門。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澳門所得補充稅 – 本期間	<u>2,874</u>	<u>4,539</u>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根據期內超出600,000澳門幣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2%計算。

7.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服務成本	<u>120,724</u>	<u>153,857</u>
其他項目：		
廠房及設備折舊	55	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4	46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23	—
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政府補貼	<u>(600)</u>	<u>—</u>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16,992</u>	<u>28,99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2,000,000</u>	<u>1,5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得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份數目已就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1,499,987,520股股份作追溯調整。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105,047	113,321
應收保留金	75,321	74,510
	180,368	187,831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8,162	9,0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98,530</u>	<u>196,892</u>

應收保留金乃屬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的缺陷責任期(自各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年至5年)結束時收回。

本集團允許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9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扣除減值撥備)。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0至30天	38,957	44,618
31至60天	33,312	51,587
61至90天	22,635	466
超過90天	10,143	16,650
	105,047	113,321

1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收益相關項目披露：		
合約資產		
提供裝修工程	51,480	56,437
提供建築工程	561	—
	52,041	56,437
合約負債		
提供裝修工程	685	3,101
提供建築工程	3,567	—
	4,252	3,101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是由於i) 因合約工程進度計量方法變動而作出調整；或ii) 在本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包括自客戶預收的約4,252,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1,000澳門幣）。

於報告期末的合約資產預期將於其後年度收回並結算。

於報告期末的合約負債預期將於其後年度確認為收益。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分配至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仍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為131,314,000澳門幣，預期當中大部分金額將於其後年度確認為收益。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用於貿易用途的未償還款項及日常經營成本。就貿易採購所採納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35天。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206	14,118
應付保留金(附註)	38,912	44,741
	44,118	58,859
應計合約成本	34,827	38,7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45	4,266
	81,390	101,883

附註：應付保留金乃屬免息及於個別合約的缺陷責任期(自各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年至5年)結束時應付。

以下為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幣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澳門幣 (經審核)
1至30天	1,278	2,522
31至60天	1,990	6,473
61至90天	223	791
超過90天	1,715	4,332
	<u>5,206</u>	<u>14,118</u>

於報告期末，基於缺陷責任期到期日，應付保留金須於2年內結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

本集團於澳門主要提供(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方面的服務，而本集團承接的項目可按其項目僱主分類，分別為(a)公營界別及(b)私營界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影響，本集團的進行中項目及新項目均出現延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下降約21.4%至約154,906,000澳門幣(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7,121,000澳門幣)。與此同時，本集團部分客戶及政府部門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的大流行而採取「在家工作」等多項防疫措施，導致包括項目授予等相關行政流程處理都因而有所延誤。而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帶來的經濟前景不明朗也催使本集團的客戶對項目預算及新項目投資偏向審慎。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配至剩餘履行責任的交易價格為約131,314,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2,235,000澳門幣)。

本集團預期，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有所緩和，本集團的業務將回復正常。本集團會繼續以(i)加強本集團的財務實力，以承接更多更大型的新裝修及建築項目；及(ii)進一步提高我們的產能、能力及成本效益為本集團基本發展策略，同時本集團對澳門裝修行業的發展前景保持樂觀。

裝修工程

本集團為澳門的新建及現有樓宇提供裝修工程。裝修項目涉及施工繪圖、採購物料、執行裝修工程、現場監督、分包商管理及整體項目管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0個進行中的裝修項目，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授21個新裝修項目，其中18個裝修項目已實際竣工，因此有23個裝修項目仍在進行中。

建築工程

建築項目涉及包括地基工程在內的工程及建築設備系統安裝。本集團亦負責結構計算及施工繪圖、採購物料、現場監督、分包商管理及整體項目管理。本集團可能向其他分包商分包地盤工程，包括但不限於地基工程及建築設備系統安裝。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個進行中的建築項目，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獲授新建築項目，亦無已實際竣工的建築項目，因此有兩個建築項目仍在進行中。

維修及維護工程

本集團亦(i)根據需要；及(ii)於固定期限內定期為澳門的現有物業提供維修及維護服務。本集團提供的維修及維護服務包括維修或置換室內裝飾部件，以及建築設備系統(如安裝閉路電視系統及空調系統)等其他工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個進行中的維修及維護項目，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授四個新維修及維護項目，其中三個維修及維護項目已實際竣工，因此有三個維修及維護項目仍在進行中。

總括而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8個項目仍在進行中。按項目僱主分類，當中有18個項目為公營項目及10個項目為私營項目。本集團會繼續致力於均衡公營界別項目及私營界別項目的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工程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及佔總收益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澳門幣	佔總收益 百分比
裝修工程	152,326	98.3%	196,290	99.5%
建築工程	2,473	1.6%	795	0.4%
維修及維護工程	107	0.1%	36	0.1%
	<u>154,906</u>	<u>100.0%</u>	<u>197,121</u>	<u>1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154,906,000澳門幣，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7,121,000澳門幣下降約21.4%，其中(i)裝修工程的收益約為152,326,000澳門幣，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6,290,000澳門幣下降約22.4%，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正在進行的裝修項目自二零二零年初起，受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影響而造成進度延誤，包括(a)於中國內地的生產暫停，導致工程物料延遲送抵；及(b)由於本集團的分包商主要倚賴外地勞工，受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以來澳門及廣東省實施的14天隔離措施影響，因而造成澳門的外地勞工短缺，導致其未能及時完成有關工作；(ii)建築工程的收益約為2,473,000澳門幣，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95,000澳門幣上升約211.1%，該升幅主要來自一個公營界別的建築項目，合同總金額約為16.2百萬澳門幣，該項目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開始動工；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的收益約為107,000澳門幣，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000澳門幣上升約71,000澳門幣。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材料成本及其他。服務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3,857,000澳門幣減少約21.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0,724,000澳門幣，乃由於收益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工程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澳門幣	%	千澳門幣	%
裝修工程	34,055	22.4 %	43,171	22.0%
建築工程	111	4.5 %	84	10.6%
維修及維護工程	16	15.0 %	9	25.0%
	<u>34,182</u>	<u>22.1 %</u>	<u>43,264</u>	<u>21.9%</u>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264,000澳門幣下降約21.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182,000澳門幣，主要由於整體項目收益減少所致。

裝修工程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維持在約22.0%的穩定水平。

建築工程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6%下降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5%，主要歸因於一個建築項目於缺陷責任期(誠如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所述)所產生的糾正成本，導致建築工程的整體毛利率下降。

維修及維護工程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0%下降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0%。該下降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承接的維修及維護項目複雜程度較大令所產生的成本較高所致。

因此，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9%上升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1%。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以及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319,000澳門幣(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8,000澳門幣)，其中包括(i)我們澳門營運附屬公司所收取的政府津貼約600,000澳門幣(為澳門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而作出的一項經濟支援措施)；及(ii)利息收入約692,000澳門幣。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14,599,000澳門幣(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21,000澳門幣)，較上年同期增加約6,278,000澳門幣或約75.4%。此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約2,417,000澳門幣；及(i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2,659,000澳門幣，主要為業務諮詢費及上市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合規費用。

上市開支

由於上市開支屬非經常性性質，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上市開支，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產生上市開支約1,001,000澳門幣。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72,000澳門幣下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6,000澳門幣。有關跌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償還銀行借款約7,000,000澳門幣及約5,000,000澳門幣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539,000澳門幣下降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74,000澳門幣，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減少。

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999,000澳門幣下降12,007,000澳門幣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992,000澳門幣。有關跌幅乃歸因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36,278,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1,511,000澳門幣)，該金額代表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3,586,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068,000澳門幣)。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約為30,000,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000,000澳門幣)，而銀行透支約為9,156,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213,000澳門幣)。

本集團之流動及速動比率為3.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流動比率乃按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速動比率乃按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於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無任何存貨，故速動比率與流動比率相同，且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充足及財務狀況穩健。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4.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乃按報告期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資本增加約16,992,000澳門幣所致。

本集團貫徹審慎理財方針，現時手持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充裕，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之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未來營運資金要求。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款、銀行透支及未用銀行融資分別約為30,000,000澳門幣、9,156,000澳門幣及128,577,000澳門幣，該等款項已獲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庫務政策

本集團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資源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需求。本集團一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外部融資為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供資，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該日起，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法定儲備及保留盈利。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有關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在招股章程詳述的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771,000港元（約等於94,661,000澳門幣）（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有關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當中約35,105,000港元已獲動用，情況如下：

擬定用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	截至	截至	於	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的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的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的結餘 千港元	
用於為我們的澳門裝修及 建築項目撥付資金	62,693	20,573	35,105	14,532	27,58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我們的員工數目	15,967	-	-	-	15,96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置機器及設備	13,111	-	-	-	13,111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91,771</u>	<u>20,573</u>	<u>35,105</u>	<u>14,532</u>	<u>56,666</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由於澳門新裝修及建築項目的進度自二零二零年初起受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影響而受重大延誤，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分配撥資本集團澳門裝修及建築項目的所得款項約27.6百萬港元仍未獲動用。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新項目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恢復並開始動工，故已撥資本集團澳門裝修及建築項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受上述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及本集團新項目進度的影響，用作增加本集團員工數目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的所得款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動用情況亦出現延誤。董事認為，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漸趨緩和，本集團將就新項目及本集團營運的一般用途需要增加其員工數目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預期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中約16.0百萬港元及13.1百萬港元將分別用於增加本集團員工數目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而該等款項將一併用於本集團新項目，而餘下款項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前獲悉數動用，藉此就本集團的營運增加本集團員工數目以及購置機器及設備。

除時間表外，董事並不知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所得款項淨額結餘總額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上文及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用途獲悉數動用，有關款項乃基於董事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而動用，惟可予調整。倘招股章程所述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則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為45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人)，大部分僱員駐留澳門。本集團將根據澳門適用僱傭法例與每名僱員訂立獨立僱傭合約。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津貼或補貼。本集團主要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歷、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僱員薪金。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約為76,520,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965,000澳門幣)。該下跌主要由於就邀請投標向潛在客戶作出的銀行擔保解除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賺取的收益主要以澳門幣計值，而所產生的成本主要以澳門幣及港元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所以現時並無就外匯風險實施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股息

董事會議決將不會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中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披露之偏離守則條文A.2.1之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未區分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盧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實際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董事認為，盧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主要領導人物，並致力於整體管理與制定業務規劃及經營戰略。本集團受益於盧先生於澳門建築業的廣泛業務網絡及其於工程領域的技術專長。因此，董事認為，盧先生繼續擔任該兩個職位在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方面均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亦相信，經由資深及高質素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是財務專家)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制衡。

根據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情況屬適當。

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考慮在經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認為屬適當及合適時對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進行區分。

不競爭契據之合規披露

本公司已接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尚華(其亦為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向本集團作出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之契諾人)各自之年度確認及聲明書，據此，各契諾人確認，(i)彼等、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受其控制之公司概無任何業務、在任何公司、業務或項目之參與、僱傭或權益會或可能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而該等人士亦無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ii)彼等已按本公司要求提供所有對年度審閱而言屬必要之資料；及(iii)彼等概無獲提供或向本集團介紹任何機會以投資、參與、從事或經營任何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項目或新商機。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執行董事及尚華各自於不競爭契據下之不競爭承諾及各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不競爭業務確認對其各自之上述確認書進行審閱。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基於以下情況，評估認為不競爭契據已獲有效執行：(i)直至二零一九年年報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從未收到有關不遵守不競爭契據的舉報訊息；(ii)各執行董事及尚華分別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且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上確認，直至二零一九年年報日期，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及(iii)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由外部獨立顧問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控制審閱報告內所載的本集團部分的內部控制措施。

獨立非執行董事信納各執行董事及尚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董事會相信，執行董事及尚華均已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方式履行其於不競爭契據下之義務，以保障本公司股東之權益，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172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志傑醫生，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冼偉超博士及羅俊超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及審閱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rchi.com)。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盧卓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盧卓明先生、曾華壤先生、歐穎剛先生及梁家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志傑醫生(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冼偉超博士及羅俊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